

A 股代码：600015

A 股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25—0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董事长任职资格 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邹立宾华夏银行副董事长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5〕82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已核准邹立宾先生担任本行副董事长的任职资格。

邹立宾先生担任本行副董事长的任期自核准日2025年2月8日起生效，至本行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邹立宾先生简历如下：

邹立宾，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男，1967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首钢国贸部马来西亚处、海外总部合资处、海外总部国贸部合资处、经贸部外经处业务员，实业发展部合资联营管理处专业员；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上市公司管理处处长助理、副处长；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副部长，投资管理部部长，计财部部长，经营财务部部长；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财务部部长。现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